



2025/2026 學年 潛能發展項目 - 招生章程

學部	☒ 中學部 ☒ 小學部												
項目名稱	潛能—弦樂團												
上課日期	由 2025 年 9 月 18 日至 2026 年 5 月 28 日 ☐ 逢週一 ☐ 逢週二 ☐ 逢週三 ☒ 逢週四 ☐ 逢週五 ☐ 逢週六												
上課時間	☒ 星期四下午： <u>16:40 至 17:40</u>												
負責導師	澳門弦樂協會(洪永健)、校內導師(梁詩韻)												
課程簡介	課堂上，導師會以小組的形式與學生進行教學活動，透過拍子及音準、弓的運用、運弓的變化和揉弦等技巧的練習，強化學生的基本拉奏能力。與此同時，結合樂器小提琴和大提琴，演奏出優美的旋律，讓學生能感受學習音樂的樂趣。此外，為豐富學生之演出經驗，弦樂團會定期在校內作演出，如學校音樂會、才藝表演日等。除校內活動，弦樂團也會到本澳不同場地表演，面向澳門市民大眾，藉此讓學生推廣弦樂音樂，以及讓更多人感受到音樂之美。												
目的	1. 強化聲部之間互相聆聽的習慣，提升整體聲音效果，幫助學生提升合作精神。 2. 學生能參與校內外邀約演出，當中包括才藝表演日、學校音樂會、學校交流演出或面向市民的演出，累積舞台表演經驗，讓學生在演出中獲得成就感與自信心。 3. 在弦樂團課堂的學習中，學生能提升其演奏能力，每年能學習演奏不少於 6 首樂曲，並能鞏固過往所學習的樂曲。 4. 能延續弦樂團之發展至中學階段。												
內容(大綱)	2025/2026 學年(或因比賽/表演前練習而調整教學主題)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週次</th><th>主題</th>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1-6</td><td>聲部訓練、基本技巧訓練</td></tr> <tr> <td>7-13</td><td>樂曲演奏練習、分組合奏</td></tr> <tr> <td>14-17</td><td>聆聽與配合技巧、熟練歌曲</td></tr> <tr> <td>18-22</td><td>聲部訓練，熟練歌曲，加入新歌曲</td></tr> <tr> <td>23-27</td><td>演出加強練習</td></tr> </tbody> </table>	週次	主題	1-6	聲部訓練、基本技巧訓練	7-13	樂曲演奏練習、分組合奏	14-17	聆聽與配合技巧、熟練歌曲	18-22	聲部訓練，熟練歌曲，加入新歌曲	23-27	演出加強練習
週次	主題												
1-6	聲部訓練、基本技巧訓練												
7-13	樂曲演奏練習、分組合奏												
14-17	聆聽與配合技巧、熟練歌曲												
18-22	聲部訓練，熟練歌曲，加入新歌曲												
23-27	演出加強練習												



2025/2026 學年 潛能發展項目 - 招生章程

收生準則	弦樂團學生會從平日餘暇-小提琴班、餘暇-大提琴班，潛能-小提琴中挑選具潛質的學生，學生須通過專項測試方能參加潛能班的訓練，其收生參照條件如下： 1. 需具備一定的音樂理論知識和樂器演奏能力。(演奏姿勢、技巧和音準)。 2. 需展示良好的團隊合作精神，能夠與其他樂手協調演奏。 3. 對音樂的熱情和持續參與的意願。 備註：經甄選後的學生在參與課堂的過程中，未經校方審批，不允許學生隨意退出。
其 他	/